

臺北市 98 年度公私立高職「友善校園」學生輔導工作傳承研討會 暨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檢討及策進作為研討會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 98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。
- (二) 臺北市 98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- (三)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「臺北 101，教育 111」教育政策。
- (四) 臺北市關懷弱勢年施政計畫。
- (五)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98 年 3 月 13 日北市教職字第 09832529200 號函。

二、目標：

- (一) 透過行政、專業督導，發揮高職學校輔導效能。
- (二) 建置高職學校輔導網絡，達成資源共享、服務、觀摩之功能。
- (三) 深化推廣高職教師認輔工作，建立各校危機處理機制，落實「校園事件通報管理系統」，強化輔導、通報之功能。
- (四) 透過研討觀摩了解各校執行「友善校園」學生輔導工作之實施經驗及具體作法，研討工作衍生問題及共謀改進措施，以持續深化本方案之推動，營造友善校園環境。
- (五) 協助本市各級學校落實教育 111「一個都不少」，帶好每個孩子。
- (六) 配合「三生」之生活教育、生命教育、生態教育，培養學生不同的技能、良好的品德及行為，並落實「六零教育」(零拒絕、零體罰、零容忍、零歧視、零污染、零中輟)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(二) 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- (三) 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四、實施期程及講座(共 5 場次)：

場次	辦理日期	主 題	諮詢顧問
1	98.04.09(週四) 9:00~16:00	如何能懂妳/你的心 — 邊緣性人格疾患學生的辨識與輔導	張艾如院長
2	98.04.21(週二) 8:30~12:30	校園危機事件處遇策略與 社區資源運用	郭瓊灑心理師
3	98.05.05(週二) 9:00~16:00	1.精神衛生法與學校輔導工作 2.學生輔導法與學校輔導工作	夏林清教授
4	98.09.25(週五) 8:30~12:30	學輔經驗的傳承—從理論到實務	蔡順良教授
5	98.11.06(週五)12:00~17:00	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之落實： (一)學生行為問題的有效處理 (二)高關懷群學生的校園輔導	林綺雲教授 蕭淑惠教授 張艾如院長 郭瓊灑心理師

五、講座：諮詢顧問學經歷介紹請詳見附件一。

六、參加對象：前 4 場為本市各公立高級職業學校（含特殊教育學校）學務處主任或組長、主任輔導教師、輔導組長、輔導教師、導師及有興趣教師，每校至少薦派 2 人；第 5 場為本市各公立高級職業學校（含特殊教育學校）校長及教務主任、學務主任、輔導主任等約 80 人。

七、實施地點：南港高工行政大樓二樓會議室(校址：臺北市 115 南港區興中路路 29 號)

八、主題：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之推動。

九、實施內容：

◎前 4 場如程序表。

◎第 5 場執行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成果發表、工作檢討及展望如下：

(一) 聘請督導委員指導成果發表及分組研討：

第一組督導：林綺雲教授。

第二組督導：蕭淑惠教授。

第三組督導：張艾如院長。

第四組督導：郭瓏灑心理師。

(二) 分組研討主題：【第一、二組：學生行為問題的有效處理；第三、四組：高關懷群學生的校園輔導】。

(三) 成果發表：請各校針對實施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各擇一最具特色項目的作法，做經驗分享，以 POWERPOINT 進行 10 分鐘時間報告。報告內容或投影片相關資料（以書面和彩色照片，每校 2-4 頁呈現，版面設定 A4 大小，上下 2.54cm，左右 3.17cm，段落：單行間距，內文：標楷體 14，標題：標楷體 16 黑體），請於 10 月 19 日(週一)前 E-mail 本校輔導室 (hui1999@tp.edu.tw)，以利編製研習手冊。

(四) 成果觀摩：請各校提供辦理「友善校園」學生輔導工作成果資料於 11 月 6 日發表會當日放置於指定展示桌上，以利各校觀摩。

(五) 回顧及展望：邀請本市高職學校執行「友善校園」學生輔導工作督導委員就各校執行情形及成果報告給予指導。

十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請利用臺北市教師研習電子護照網站(網址：<http://insc.tp.edu.tw>)登錄報名，並請承辦人員於 98/3/27、4/10、4/24、9/18、10/23(週五)前完成報名手續。

(二) 請各校填妥報名表(前 4 場如附件二、第 5 場如附件四)，於 98/3/27、4/10、4/24、9/18、10/23(週五)前逕送南港高工聯絡箱(255)或以傳真方式報名，
傳真電話：(02)2782-5432 轉 1600【傳真後請來電確認】，
聯絡電話：(02)2782-5432 轉 1603，聯絡人：康清菊小姐。

(三) 請各校將 98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輔導工作提問資料(前 4 場如附件三、第 5 場如附件五)於報名時，傳真給康清菊小姐或 E-mail 至 hui1999@tp.edu.tw，收件者：陳惠苓主任輔導教師。

(四) 檢附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位置及交通路線圖（如附件六），請參閱。

十一、會議程序表

(一) 4/9、5/5 全天(地點: 行政大樓二樓第一會議室)

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或主講人
8:30~9:00	報到	輔導室
9:00~9:10	長官致詞	教育局長官 陳校長天寶
9:10~10:25	如何能懂妳/你的心—邊緣性人格疾患學生的辨識與輔導 (4/9) 精神衛生法與學校輔導工作 (5/19)	督導委員
10:25~10:45	身心寬暢	輔導室
10:45~12:00	如何能懂妳/你的心—邊緣性人格疾患學生的辨識與輔導 (4/9) 精神衛生法與學校輔導工作 (5/19)	督導委員
12:00~13:00	身心補給	輔導室
13:00~14:20	專家問題答詢【回應各校實施困境，提出專家策略】	督導委員
14:20~14:40	身心寬暢	輔導室
14:40~16:00	專家問題答詢【回應各校實施困境，提出專家策略】	督導委員
16:00	賦歸	輔導室

(二) 4/21、9/25 上午 (地點: 行政大樓二樓第一會議室)

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或主講人
8:30~9:00	報到	輔導室
9:00~9:10	長官致詞	教育局長官 陳校長天寶
9:10~10:40	專家問題答詢【回應各校實施困境，提出專家策略】	督導委員
10:40~11:00	休息時間	輔導室
11:00~12:00	專家問題答詢【回應各校實施困境，提出專家策略】	督導委員
12:00~12:30	「友善校園」學生輔導工作展望 1.提案學校心得分享 2.展望未來工作如何落實 3.督導委員指導	督導委員 教育局長官 陳校長天寶
12:30	賦歸	輔導室

(三) 11/6 下午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檢討及策進作為研討會

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或主講人	地點
12:00~12:55	報到及成果佈置觀摩	輔導室	圖資大樓三樓自習區
12:55~13:10	長官致詞	教育局長官 陳校長天寶	圖資大樓三樓自習區
13:10~14:40	督導委員指導各組成果發表(各校 10 分鐘) 【各校針對實施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各擇一最具特色項目的作法，做經驗分享。】	督導委員： 一組：林綺雲教授 二組：蕭淑惠教授 三組：張艾如院長 四組：郭瓏灑心理師	第一組：校史室 第二組：5 樓視聽教室 第三組：圖書館自習區 第四組：圖資大樓 303 教室
14:40~15:00	休息時間暨成果觀摩	輔導室	
15:00~16:00	小組討論：分四小組研討 第一組：學生行為問題的有效處理 第二組：學生行為問題的有效處理 第三組：高關懷群學生的輔導 第四組：高關懷群學生的輔導	督導委員： 一組：林綺雲教授 二組：蕭淑惠教授 三組：張艾如院長 四組：郭瓏灑心理師	第一組：校史室 第二組：5 樓視聽教室 第三組：圖書館自習區 第四組：圖資大樓 303 教室
16:00~17:00	執行「友善校園」學生輔導工作展望 1.分組討論心得報告 2.綜合座談	督導委員 教育局長官 陳校長天寶	圖資大樓三樓自習區
17:00	賦歸	輔導室	

十二、經費：由教育部補助款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預算項下支應。

十三、公假與研習時數：

(一) 請各校准予參與研習人員公假。

(二) 全天場次全程參與人員核予 6 小時研習時數；半天場次全程參與人員核予 4 小時研習時數。

十四、獎勵：辦理本項活動有功人員從優獎勵。

十五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【附件一】

臺北市 98 年度公私立高職「友善校園」學生輔導工作輔導團團員專業督導委員簡介：

姓名	現職	學歷	專長	聯絡方式
張艾如	心靈之美心理治療所院長、國防醫學院醫學系兼任講師	台灣大學心理學系臨床心理學組博士班	長期創傷治療、解離性身分疾患/多重人格、邊緣性人格疾患、精神官能症、親職教育、親密關係、紓壓系列、高 EQ 訓練	02-2364-6012 ajcirene@gmail.com
夏林清	輔仁大學教授兼系主任	美國哈佛大學諮商與諮詢心理學博士	性別與心理治療、生涯發展與成人教育、團體動力與社群發展、組織學習與專業實踐、家庭關係	02-2905-2125 02-2905-2122 000837@mail.fju.edu.tw
郭瓏灩	師大學輔中心兼任輔導老師、張老師特約心理師、臺北市諮商心理師公會副理事長	師大教育心理與輔導研究所博士班	生涯諮商、自我瞭解、開展與治療、壓力管理與情緒調適、親職教育	02-2365-5027 olivekuo2002@yahoo.com.tw
蔡順良	臺灣師大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副教授	美國德州大學（奧斯汀）教育心理學哲學博士	精神病理學、變態心理學、人格心理學、健康心理學、客體關係理論與治療、心理分析治療理論、認知—行為治療	02-2351-1263 轉 508 t05022@ntnu.edu.tw
林綺雲	臺北護理學院生死教育與輔導研究所教授	東海大學社會學博士	社會學、自殺學、研究方法論、心理衛生專題、悲傷輔導、醫療社會學、組織社會學、生死學、課程研究、生涯規劃	(02) 2822-7101 轉 3252 chiyun@ntcn.edu.tw
蕭淑惠	臺灣師大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助理教授	美國北德州大學諮商博士	婚姻與家庭諮商、生涯諮商、生理機能回饋治療	(02)7734-3761 shiau@ntnu.edu.tw
羅華容	「張老師」基金會督導	台北大學社會學研究所	個別諮商、團體諮商、非營利機構實務、專業倫理、諮商技巧、志願服務管理	02-2502-5858 轉 210 Huajung2000@yahoo.com.tw

【附件二】

臺北市 98 年度公私立高職「友善校園」學生輔導工作傳承研討會

報名表 (第_____場)

校名：_____

職 稱	姓 名	身份證字號	連絡電話	備 註
			(電話) (手機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
			(電話) (手機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
			(電話) (手機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

承辦人員：

單位主管：

人事主任：

校長：

【附件三】

提問單：請各校針對執行「友善校園」學生輔導工作所遇到的困境，提出問題或分享經驗，以利與會人員共同研討。(請隨報名表一起附上)

舉例：面對學生輔導法之即將訂定，對於輔導工作有何衝擊與影響，輔導人員應如何因應？

【附件四】

臺北市 98 年度公私立高職「友善校園」

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檢討及策進作為研討會報名表(11/6)

校名：_____

職 稱	姓 名	身份證字號	連絡電話	備 註
			(電話) (手機)	中午備有飯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
			(電話) (手機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
			(電話) (手機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
			(電話) (手機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人事主管：

校長：

【附件五】

提問單：請各校針對執行「友善校園」學生輔導工作所遇到的困境，提出問題或分享經驗，以利與會人員共同研討。(請隨報名表一起附上)

【附件六】

臺北市立南港高工位置與交通路線圖



*大眾運輸系統

- 1.捷 運：搭板南線至『南港站』，3號出口前方左轉，到南港路再左轉後至興中路右轉。
- 2.鐵 路：電聯車至『南港站』，往南港路出口。
- 3.聯營公車：(1)藍 12、藍 15、藍 21、藍 23、忠孝新幹線、51、203、205、212、276、281、306、605、629(直達車)、668、675、678、711、指 6、小 1(區間車)、小 5、小 12 在南港行政中心站下車。
(2)紅 32、620(區間車)在南港高工一站下車。
(3)藍 22、紅 25、551、817 在南港高工站下車。
(4)棕 9 在三重里站下車。
- 4.基隆客運(基隆-板橋)、欣和(基隆-中崙)、中興(瑞芳-中和)等，在南港行政中心站下車。

*開車

- 1.中山高五汐高架道路堤頂交流道(北上者下引道後右轉堤頂大道；南下者下引道後左轉舊宗路)，轉環東快速道路至南港引道，由南湖橋下涵洞右轉，接重陽路直走至興中路左轉。
- 2.中山高內湖交流道往南港，過成功橋至向陽路口，左轉重陽路或南港路，至興中路轉彎。
- 3.中山高北上者康寧路出口下，往南港過南湖橋，直行三重路底右轉南港路，至興中路右轉。
- 4.北二高者北上 15K 出口往南港，接南港快速道路到南港軟體園區，引道迴轉直行至南港路右轉，到興中路右轉。
- 5.市區可由市民大道轉環東快速道路，至南港引道由南湖橋下涵洞右轉，接重陽路直走至興中路左轉。